

证券代码：301258

证券简称：富士莱

公告编号：2025-052

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3日上午1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1日以邮件、电话、书面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钱祥云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一、议案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过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2,000万元（含本数）且不超过人民币4,000万元（含本数）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普通股（A股）股票，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。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0.00元/股（含本数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13 日